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数据的专项说明

一、本次追溯调整的概述

根据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对2022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三、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214,984.21元、递延所得税负债2,150,312.87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64,671.34元,其中盈余公积为6,081.20元、未分配利润为58,590.14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0.00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2022年1月1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051,693.73元、递延所得税负债1,990,881.75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60,811.98元，其中盈余公积为6,081.20元、未分配利润为54,730.78元。同时，本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3,318.24	5,251,695.34	1,675,767.78	3,243,46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6,603.60	5,519,310.51	—	1,478,629.42
盈余公积	42,488,846.95	42,497,753.58	42,488,846.95	42,497,753.58
未分配利润	481,265,163.22	481,351,926.78	265,399,622.58	265,479,782.25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9,472,578.15	19,441,579.30	5,771,055.82	5,742,801.50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04月23日